

“财主和拉撒路”在故事是在讲什么？

道格·巴契勒 牧师



奇妙真相：40年前，加州男子克雷格·科利（Craig Coley）因杀害前女友及其儿子而被叛入狱。然而不久前他被无罪释放，并从西米谷市（Simi Valley）获得了2100万美元的赔偿。在被关押了39年之后，蒙冤受辱的囚犯一夜之间成了百万富翁。

再来看另一个人——比尔·科比（Bill Cosby），他曾是人们心中“全美国最受欢迎的父亲”，可如今这位名身家百万的喜剧演员，却因性侵罪而锒铛入狱，将在监狱中度过余生。

这是多么鲜明的对比啊！

人们总是对白手起家的故事很着迷，也许正因此，耶稣才讲了“财主和拉撒路”的比喻——两种截然不同的生活，和天渊之别的命运。

人们热切的聚在耶稣周围，法利赛人也潜伏其中。这时，耶稣开口讲了一个比喻，而其中的两个人同样是在所有方面都截然相反。

耶稣说：“有一个财主，穿着紫色袍和细麻布衣服。”（路16:19）他时常在家中摆设筵席，餐桌上的美味佳肴一应俱全，众人都吃得津津有味。

与之不同，拉撒路是个乞丐。他衣衫褴褛，饥肠辘辘地躺在财主家门口，“要得财主桌子上掉下来的零碎充饥。”（路16:21）

没错，拉撒路甚至不敢奢望能得到一盒剩菜，他想要的不过是餐后仆人们打扫桌子时，收到簸箕里的碎渣。为了进一步说明拉撒路的处境是多么绝望，耶稣补充说：“并且狗来舔他的疮。”

虽然住得很近，但两个人却过着截然相反的生活。不过有一件事是完全相同的：他们都死了。

在比喻中，耶稣接下来的话震惊了所有听众的心。他说：“后来那讨饭的死了，被天使带去放在亚伯拉罕的怀里。财主也死了，并且埋葬了，他在阴间受痛苦……”（路16:22、23）

烈焰焚身让财主痛苦不堪，可是透过宇宙的深渊，他却看到拉撒路正在亚伯拉罕的怀里睡得香甜。于是就喊着说：“我祖亚伯拉罕哪，可怜我吧！打发拉撒路来，用指头尖蘸点水，凉凉我的舌头，因为我在这一火焰里，极其痛苦。”（路 16:24）

“儿啊，”亚伯拉罕说：“你该回想你生前享过福，拉撒路也受过苦，如今他在这里得安慰，你倒受痛苦。不但这样，并且在你我之间，有深渊限定，以致人要从这边过到你们那边是不能的；要从那边过到我们这边也是不能的。”（路 16:25-26）

财主的呻吟还没有结束，他说：“我祖啊，既是这样，求你打发拉撒路到我父家去，因为我还有五个弟兄，他们可以对他们作见证，免得他们也来到这痛苦的地方。”（路 16:27-28）

亚伯拉罕责备他说：“他们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听从。”（路 16:29）“我祖亚伯拉罕哪，不是的，”财主接着说：“若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，到他们那里去的，他们必要悔改。”（路 16:30）

但亚伯拉罕并没有动摇，他说：“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話，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，他们也是不听劝。”（路 16:31）

如果你去问不同的人：耶稣为什么要讲这样一个悲惨的故事？那么，就像财主和拉撒路的命运一样，你会得到截然不同的回答。

例如，许多人以这段经文为依据，证明不悔改的人死后会直接被投入永远燃烧的地狱之火中。而得救的人，则会直接上到天堂。

而其他人则坚称，这个故事只是一个比喻，以生动的画面来隐喻上帝的公义。因为事实上，对于人死后将要发生的事，耶稣有着不同的看法。

那么，对于财主和拉撒路的故事，哪一种解释更符合圣经呢？让我们来仔细看看。

它不是什么？

事实上，在“财主和拉撒路”的故事之前，耶稣已经讲述了一系列精心构思的比喻，用以阐明属灵的真理。（包括大筵席的比喻、光和盐的比喻、迷羊的比喻、失钱的比喻、浪子的比喻、不义管家的比喻。）比喻是耶稣最常用的一种教导方式，圣经说：“这都是耶稣用比喻对众人说的话；若不用比喻，就不对他们说什么。”（太 13:34）

我们对于财主和拉撒路这个故事的理解决，取决于它到底是一个比喻，还是说，耶稣已经从一系列的比喻中，转向明确的字面教训。

例如，有些人争辩说，这并非比喻，因为耶稣使用了一个特定的名字——拉撒路，这是一个线索，说明耶稣的话已经从比喻转向了字面教导。

然而，“拉撒路”（Lazaros）这个名字，实际上希伯文“以利以谢”（Eliezer）的希腊文翻译，意为“上帝所帮助的人”。这是以色列之子的常用名。例如，西坡拉给摩西的第二个儿子所起的名字，就叫以利以谢（出 18:4），（如果把它翻译成希腊文就叫“拉撒路”）还有历代志下 20:37 节中先知，也是这个名字。因此，耶稣将它作为这个乞丐的名字，也就不足为奇了。这是一个强有力的线索，说明耶稣所讲的，确实是一个比喻。

当然，我们还有更多的线索……

1、在路加福音中，耶稣还讲了另外两个以同样方式开头的比喻，都谈到了财主。

一个是路加福音 12:16 节，耶稣“**就用比喻对他们说：“有一个财主，田产丰盛，”**”（路 12:16）。另一个是在路加福音 16:1 节，“**耶稣又对门徒说：“有一个财主的管家……”**”（路 16:1）。同样，在财主和拉撒路的比喻中，重点不是拉撒路，而是无名的财主。

2、在故事中，地狱中的财主请求一滴水来冷却他的舌头。

如果暖气片过热，一滴水有多大用处？同样，一滴水又怎能缓解地狱之火呢？很显然，耶稣用的是夸张手法。

3、在故事中，拉撒路死后被送到了亚伯拉罕的怀里。你认为，天使会不会真的把所有得救的人，都带到亚伯拉罕的怀里。无需多论，这同样是一种修辞手法。

4、在故事中，亚伯拉罕和财主，竟然可以互相交谈。

想一想，那些在天国里的人，他们真能看到、听到、并且与在地狱之火中被焚烧的人交谈吗？如果你看到自己失丧的亲人在烈火中被燃烧，却又无法帮助他们，那么，你所呆的地方，会是天堂吗，在那里你还有喜乐吗？

因此，我们可以很有把握地说，耶稣讲的只是一个比喻，绝非真实情况。

综上所述，对这个故事最合理的解释是，这是耶稣所讲的一系列比喻中的一个，用以说明神圣的真理。

这也是历史上许多圣经学者的立场，包括那些相信人死后会直接去天堂或地狱的人，他们同样认为这是个比喻。

例如，1862 年，长老会著名牧师阿尔伯特·巴恩斯（Albert Barnes）写道：“许多人认为，我们的主在这里所说的是真实情况……但这毫无根据。很可能，这种叙述应被视为一个寓言。”（《关于福音书的解释和应用》，Explanatory and Practical, on the Gospels）。

浸信会的约翰吉尔（John Gill）也在评论这段话时说：“在贝扎(Theodore Beza)最古老的译本及其另一份经文手稿中，以序言的方式写道：‘祂还说了另一个比喻。’这表明那（财主和拉撒路）并非一个真实事件，也不是对二人的历史性记录。”（《对整部圣经的阐述》，Exposition of the Whole Bible）

最重要的是，当时耶稣的听众也非常清楚，祂说的只是一个比喻。

众所周知，在第 23 节中的“阴间”（hell）一词，其希腊文“哈迪斯”（hades）是源自希腊神话。在希腊神话中，哈迪斯（Hades）是恶人死后要去的地方“冥界”，（类似于中国神话中的“阴曹地府”），同时也是希腊神话中“冥王”（类似于中国神话中的“阎王”）的名字。

在上中学时，我曾参演过一部由学校编排的希腊神话剧，当时我出演的角色是普鲁图(Pluto)，它是希腊神话中“冥王”（阎王）的罗马名字。

事实上，我们关于地狱的许多观念，都是受了希腊和罗马神话的影响。中世纪的教会正是因为采纳了这样的观点，从而混乱了关于人死后之情形的真相。但是对于耶稣的犹太听众来说，他们非常清楚，当耶稣提到“哈迪斯”（Hades“地狱、冥界、阴间”）这个词时，已经表明，祂是在用比喻说话。

打个比方，如果现在，我以“有一天爱丽丝走进仙境”（或是“孙悟空来到天堂”）开始讲一个故事，你会立即明白我不是在讲一个字面上的故事。在我们的文化中，大多数人都知道刘易斯·卡罗尔的童话《爱丽丝梦游仙境》。同样，犹太人非常清楚，“哈迪斯”（Hades 地狱、阴间、冥界）是希腊神话，耶稣引用这个说法，表明他是在讲一个比喻。

圣经的其余部分是怎么说的？

我们也可以通过将这个故事与圣经的其它部分（包括耶稣自己的明确陈述）进行比较，从而确认这是一个比喻。

如果人们将某个教义只建立在一处经文之上，那是很危险的。我们越是研究这个主题，就越会发现，圣经的其余部分清楚地表明，对恶人的惩罚将在世界末日来到，而不是如希腊神话那样，人一死就被扔进烈火焚身的地狱。

耶稣说：“**弃绝我、不领受我话的人，有审判他的，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。**”（约 12:48）。那些拒绝耶稣的人要在什么时候受审判？在世界末日。

此外，耶稣也明确指出，得救的人在末日的复活之前，不会得到奖赏，也不会进天国。（除了以诺[创 5:24]、以利亚[王下 2:11]、特别复活的摩西[犹 9 节]以及在耶稣被钉时，从坟墓中出来的那些人[太 27:52]）耶稣明确的说过：“**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，我要在末日叫他复活。**”（约 6:54）并且，使徒彼得说，“**大卫并没有升到天上……**”（徒 2:34）他们都睡在坟墓之中，等待末日的复活。

耶稣还讲了一个有关末日审判的比喻（太 13:38-42）——甚至还对比喻进行了明确的解释，让人很难误解祂的意图。

在比喻中，一个农夫撒了好种，但仇敌来，撒了野草的种子。之后，耶稣解释了这个比喻，祂说：“**撒稗子的仇敌就是魔鬼，收割的时候就是世界的末了，收割的人就是天使。将稗子薅出来用火焚烧，世界的末了也要如此。人子要差遣使者，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，从他国里挑出来，丢在火炉里……**”（太 13:40-42）。根据耶稣的说法，恶人将在世界末时被投入烈火中。这有力地表明，耶稣在拉撒路的故事中，是用比喻说话。

虽然有些人可能会混淆，试图将财主和拉撒路的比喻，解释为那是对人死后之情况的字面表述，但我们知道，耶稣说这话，并不是在讲人死后之情形，祂讲这个是有着一个完全不同的目的。

那么，耶稣讲“财主和拉撒路”这个比喻的目的又是什么呢？

两个主题

用比喻讲道的美妙之处在于，它们可以有多个属灵层面的应用。财主和拉撒路的故事只是众多例子中的一个，它至少有两个属灵的教训供我们思考。

第一教训是，上帝是公义的，我们日常的行为，将具有永恒的后果。在我们死后，不再有选择救赎的权力。另一教训是，上帝对人的看法，与有罪人类对他们的看法是不同的。

与往常一样，阅读上下文对于理解圣经段落至关重要。

那么，在耶稣讲这个比喻之前发生了什么？他讲了一个关于一个“不义的管家”的比喻，之后，耶稣总结道：“**一个仆人不能侍奉两个主，不是恶这个爱那个，就是重这个轻那个；你们不能又侍奉上帝，又侍奉玛门。**”（路 16:13）

当时，法利赛人也在听。圣经说，法利赛人听见这话，“**就嗤笑耶稣**”，为什么？因为他们“**贪爱钱财**”（路 16:14）。法利赛人自称相信上帝，他们给人的外在印象极度虔诚，因为严格地遵守着一切假定的规则。然而耶稣知道，在他们的心中，爱属世的财宝，胜过爱上帝——而且，他们的行动也总是如此。

随后，耶稣对他们心灵的污秽发出警告，祂说：“**你们是在人面前自称为义的，你们的心，上帝却知道；因为人所尊贵的，是上帝看为可憎恶的。**”（15 节）

接着，耶稣便讲了财主和拉撒路的比喻。同样，在这个故事中，他包含了法利赛人所需要听到的教训。但这个教训不仅仅适用于生活在第一世纪的法利赛人，你和我，也需要留意这个比喻中的严肃真理。

